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
聯絡人：周沅馨

電話：02-7734-6753

電子郵件：yuiasaka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化學字第10510334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_106年提升國中小學生自然科學實驗操作能力、附件2_證明書、附件3_申請表(1051033481-0-0.doc、1051033481-0-1.doc、1051033481-0-2.doc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本校化學系辦理之「106年提升國中小學生自然科學實驗操作能力計畫」(附件1)乙份，請貴局(府)鼓勵並轉知所屬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輔導團及各國中、小學申請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12月2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1368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招收對象(辦理學校及其鄰近學校):
 - (一) 國小生(106年7月31日前為一至六年級)及國中生(106年7月31日前為七至九年級)
 - (二) 弱勢學生優先報名，需檢附證明(附件2)且至少佔總數之1/2(必要時得招收鄰近學校之弱勢學生)。倘報名截止尚有餘額時，則開放一般學生報名。
- 三、申請方式:檢附申請表乙份(附件3)，送臺師大審查。
 - (一) 申請期限:即日起至106年2月28日止。(以臺師大電腦時間為準，不接受郵寄)
 - (二) 申請步驟:

教育處

106/01/05 11:26



1060014300

有附件



- 1、填寫申請表並用印完成。
- 2、以電子檔之型態E-mail至臺師大(sciencesummer20130701@gmail.com, cheyaocf@ntnu.edu.tw)
- 3、上網填寫Google表單(<https://goo.gl/forms/HrQA1fYYa5D1Kres1>)

四、相關辦理內容及計畫撰寫格式、經費核銷等細項請詳閱計畫書。

五、檢附計畫書、證明書、及申請表件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(臺北辦公室胡馨文老師)、本校理學院化學系 教授 姚清發、其它建教合作計畫 專案助理 周沅馨

2017-01-04
16:00:31
交 校 章

校長 張國恩